

证券代码：002399

证券简称：海普瑞

公告编号：2025-029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海普瑞	股票代码	002399.SZ、09989.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钱风奇	张文譞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 21 号	深圳市南山区松坪山朗山路 21 号	
电话	0755-26980311	0755-26980311	
电子信箱	stock@hepalink.com	stock@hepalink.com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17,347,172.17	2,837,400,906.87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1,850,493.06	663,683,451.42	-3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6,122,757.49	329,469,364.33	2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8,808,345.21	1,294,842,070.70	-19.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75	0.4523	-36.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75	0.4523	-36.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1%	5.64%	-2.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234,973,396.43	17,343,523,964.97	-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159,207,711.77	12,148,672,778.24	0.0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1%	474,029,899	0	不适用	0
共青城金田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81%	408,041,280	0	不适用	0
HKSCC NOMINEES LIMITED <sup>1</sup>	境外法人	15.00%	220,038,98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水滴石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	46,425,6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飞来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40,320,000	0	不适用	0
洪泽君	境内自然人	2.13%	31,2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3%	15,118,035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7%	11,317,612	0	不适用	0
陆洋	境内自然人	0.62%	9,10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26%	3,886,26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和共青城金田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东（合伙人）为李锂和李坦，共青城飞来石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李锂，共青城水滴石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单宇和李坦，李锂和李坦为夫妻关系。单宇和李坦为兄妹关系，单宇参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参加份额为该期员工持股计划的 38.88%。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深圳市乐仁科技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74,029,899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0,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74,029,899 股；洪泽君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200,000 股，陆洋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000,000 股，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1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100,000 股。					

注 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

其他说明：2025 年 4 月，经共青城市行政审批局批准，厦门飞来石投资有限公司、厦门金田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水滴石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司名称分别变更为“共青城飞来石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金田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水滴石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无。